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4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正亮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2024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9）登载于2024年4月2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

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3、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334.07万元，较2022年度的60,844.97万元，同比增加25.46%；实现利润总额-14,594.70万元，较2022年度的8,726.05万元，同比减少267.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843.10万元，较2022年度的7,287.22万元，同比减少221.35%。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5、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

### **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的规定，且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强，行业发展成上升趋势，担保风险在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有助于解决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为公司业务的拓展提供资金保障，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及业务的拓展。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监事会同意公司（包括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授权公司经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关于 2024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形，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资产池业务。上述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程序合法，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在一定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的稳定，有助于公司长远战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是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

准确的会计信息。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有利于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安排融资事宜，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注册资本拟变更情况，拟对《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备案登记等所有相关手续，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按照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进行必要的调整。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监事会经审查同意本次章程条款的修订。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章程（2024 年 4 月）》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股权激励**

**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拟终止实施2023年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3年第二期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3年第三期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未来发展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与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23年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并注销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6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既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又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登载于2024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为公司提供的2023年度审计服务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

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1）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17、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2）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